1月25日～1月31日 **第5課** 安息日下午

神聖之愛的憤怒

閱讀本週學課經文

詩78；拿4：1-4；太10：8；太21：12、13；耶51：24、25；羅12：17-21。

存心節

「但他有憐憫，赦免他們的罪孽，不滅絕他們，而且屢次消他的怒氣，不發盡他的忿怒。」(詩篇78：38)。

儘管上帝的憐憫經常倍受讚揚，但許多人也發現，祂的憤怒同樣令人感到不安。如果上帝就是愛，人們認為祂永遠不該有憤怒之情。然而，這種想法是十分錯誤的，因為祂的憤怒正是出自於祂的愛。

有些人宣稱《舊約》的上帝是憤怒的上帝，而《新約》的上帝是慈愛的上帝。但上帝只有一位，並且兩約都是指同一位上帝。上帝是愛，祂確實對邪惡感到憤怒——但這也恰巧因為祂就是愛。耶穌自己表達了對邪惡的強烈憤怒，《新約》也多次教導有關上帝的公義和恰如其分的憤怒。

上帝的憤怒自始至終都是祂對邪惡和不公的一種正義和慈愛的回應。神聖的憤怒是由全然的良善和愛所激發的義怒，它針對的是所有創造物的益處。上帝的憤怒只是祂的愛對邪惡和不公的一種恰當反應。因此，邪惡會激起上帝的感情，去支持受害者並反對作惡之人。因此，神聖的憤怒是神聖之愛的另一種表達。

■研究本週學課，為2月1日的安息日預備。

因邪惡而悲傷

《聖經》中的上帝喜愛公義，憎恨邪惡。因此，罪和邪惡激起了祂的憤怒之情，這情感是為那些受壓迫和受虐之人而起，即使是一人作惡之影響僅及於自身亦同。上帝憎恨邪惡，因為邪惡傷害的都是祂所造的，即使他們是自食其果。在《聖經》的敘述中，上帝多次被聖經學者所說的背叛循環所激怒。這個循環如下：

- 人們反抗上帝行惡事，甚至做出可怕的暴行，如獻祭兒童和其他在祂眼中看為可憎的行為。
- 上帝因祂子民的決定而退出。
- 百姓遭到外邦壓迫。
- 百姓向上帝呼求拯救。
- 上帝仁慈地拯救祂的百姓。
- 上帝的子民再次背逆祂，且有過之而無不及。

然而，即使在這種罪惡和不忠的循環下上帝一再面對人類的背叛，祂卻以無盡的信實，長久的忍耐，奇妙的恩典和深切的憐憫待他們。

閱讀詩78篇。這段經文表達了上帝對祂子民一再叛逆的回應是什麼？

根據《聖經》，愛與公義是相互交織的。神聖的憤怒是愛對邪惡的正當反應，因為邪惡總是傷害上帝所愛的。《聖經》中沒有任何例子顯示上帝是任意妄為或平白無故地發怒。

雖然上帝的子民一再離棄和背叛祂，但幾個世紀以來，上帝仍然持續並耐心地賜予那超出人所能理解的憐憫 **(尼9：7-33)**，從而表明了祂長久忍耐之恩慈的深不可測。事實上，根據詩78：38的描述，上帝是滿有「憐憫，赦免他們的罪孽，不滅絕他們，而且屢次消他的怒氣，不發盡他的忿怒」。

你肯定曾經對他人的惡行感到憤怒。那麼，這種情感如何幫助你更理解上帝對邪惡的憤怒呢？

上帝不輕易發怒

上帝對邪惡感到憤怒，因為上帝就是愛。上帝是如此的慈愛又有恩典，以至於《聖經》中有位先知因此責備上帝，埋怨祂太過仁慈！

想想約拿的故事，並反思拿4：1-4上帝對尼尼微人慈悲寬恕的回應。關於約拿和上帝，這告訴了我們什麼？(另參太10：8)

約拿對上帝慈悲的回應主要有兩個層面：首先，它顯示了約拿自己的鐵石心腸。他極度憎恨亞述人對以色列人所做的一切，以至於他並不希望上帝向他們施憐憫。

這對我們來說是多麼重大的教訓！這種心態即使不難理解，我們仍必須對此小心提防。在所有人中，那些接受上帝恩典的人最應該認識到恩典對他們來說是多麼不配得，繼而將這恩典推己及人。

其次，約拿的反應強化了上帝的憐憫和恩典於祂的品格本身是多麼重要。約拿對上帝的憐憫如此熟悉，正因為上帝是「有恩典、有憐憫」，「不輕易發怒，有豐盛的慈愛」(拿4：2)，所以約拿知道上帝不會對尼尼微施行審判。上帝是公正並仁慈地對待所有人類和國家。

譯為「不輕易發怒」或「忍耐」的希伯來文短語可直譯為「長鼻子」；因為在希伯來文諺語中，憤怒與鼻子的隱喻相關，鼻子的長度暗示一個人生氣需要多長時間。

因此，用「長鼻子」來稱呼上帝，表示祂是不輕易發怒並恆久忍耐。雖然人類易怒，但上帝卻極其忍耐。祂白白且豐盛地賜下恩典，卻沒有為罪找藉口，也沒有對不公正視而不見。相反，上帝親自透過十字架為罪和邪惡贖罪，使祂既是公義的，又稱信祂的人為義(羅3：25、26)。

你是否曾經對傷害過你的人表現出憐憫或恩典？你怎樣才能牢牢記住上帝為你所做的一切，使你對他人更加仁慈，以此回應祂向你展示的豐富恩典？再者，我們如何做到既表現出憐憫和恩典，但同時又做到對犯罪、虐待或壓迫零容忍？

義怒

雖然憤怒有許多不恰當的形式，但《聖經》也教導何為「義怒」。

想像一下，一位母親看著她三歲的女兒在操場上玩耍；突然間，一名男子襲擊了她的女兒。她難道不該為此生氣嗎？她氣憤是自然的。在這種情況下，憤怒恰巧是愛的正當反應。這例子幫助我們理解什麼是上帝的「義怒」。

閱讀太21：12、13和約2：14、15。關於上帝對邪惡感到憤怒一事，耶穌對聖殿遭人濫用的反應告訴了我們什麼？

在這些例子中，耶穌對那些視上帝的聖殿為平常之物，把它變成「賊窩」並藉此壓榨寡婦、孤兒和窮人之人，表現了義怒的「敬虔熱心」**(太21：13；與約2：16比較)**。聖殿和禮拜儀式本應象徵上帝仁慈的寬恕和對罪人的潔淨，卻被用來欺騙和壓迫最弱勢之人。耶穌難道不應對這種可憎之事感到憤怒嗎？

可10：13、14和3：4、5提供了更多展現祂義怒的例子。當人們帶著小孩來見耶穌時，「門徒便責備那些人。」耶穌就「惱怒」——字面意思是「憤怒」。祂對他們說：「讓小孩子到我這裡來。」**(可10：13、14)**

在其他地方，當法利賽人等著指控耶穌在安息日治病是違反了安息日時，耶穌問他們：「在安息日行善行惡，救命害命，哪樣是可以的呢？」**(可3：4)** 祂「怒目周圍看他們，憂愁他們的心剛硬」，然後開始醫治人**(可3：5)**。在此，基督的憤怒和祂因他們的鐵石心腸感到悲傷有關。這是愛之公義的憤怒，正如《舊約》將上帝的憤怒歸因於是出自愛之公義的憤怒。尤其是當邪惡傷害了愛的對象時，愛怎能不因邪惡的侵入而憤怒？

我們該如何謹慎，不要試圖將自私的憤怒辯解為「義怒」呢？為什麼這麼做是如此容易？我們又該如何使自己免受這種微妙又真實的陷阱所影響？

上帝不情願使人受苦

在整本《聖經》中，上帝不斷彰顯出祂對受壓迫之人的情感，以及祂對施壓者的義怒。如果沒有邪惡，上帝就不會發怒。祂的憤怒只針對那些傷害祂創造物的勢力。

根據哀3：32、33，上帝並不願使人受苦**（字面意思是上帝不會「從心裡」施行苦難）**。祂不想對惡人施以審判，但愛最終還是需要公義。

這真理體現在上帝長久以來持續寬恕祂的子民，並一再給予他們悔改並與祂和好的機會。上帝一再透過先知呼召祂的子民，但他們卻拒絕聽從**（參耶35：14-17；詩81：11-14）**。

閱讀拉5：12並將其與耶51：24、25，44比較。關於耶路撒冷遭受的審判**（對比巴比倫的審判）**，這些經文說明了什麼？**（另參代下36：16）**

根據〈以斯拉記〉第5章，在百姓頑固不化地惹怒上帝之後，祂最終抽身並將百姓「交在迦勒底人巴比倫王尼布甲尼撒的手中」**（拉5：12）**。但上帝只是在「無法可救」之後才這樣做**（代下36：16）**，後來上帝也因巴比倫對猶大所造成的肆意破壞而審判巴比倫**（耶51：24、25，44；與亞1：15比較）**。

《聖經》描述上帝帶來的許多審判皆被解釋為祂是根據人們的決定將子民「交給」他們的敵人**（士2：13、14；詩106：41、42）**；是他們離棄主去事奉列邦的「神」**（士10：6-16；申29：24-26）**。上帝對邪惡的憤怒——最終將徹底根除所有邪惡，源於祂對所有人的愛，以及祂對宇宙最終美好的渴望，而宇宙本身就與整個罪惡和反叛的問題息息相關。

上帝不想對任何人施行審判，這一事實如何影響你對上帝發怒的理解？如果上帝不輕易發怒，我們難道不該對周遭的人更有耐心嗎？我們怎樣才能做到這一點，同時保護和照顧那些不法行為的受害者？

表現同情

雖然神聖的憤怒是一件「可怕」的事，但它絕不是無道德或無愛的。相反，在《舊約》和《新約》中，上帝都是因祂的愛對邪惡表達了憤怒。上帝的憤怒是可怕的，因為惡的陰險性質與上帝的純良和光輝形成鮮明的對比。

從這一點來看，愛對上帝來說是不可或缺的；憤怒則不然。哪裡沒有邪惡或不公正，那裡就沒有憤怒。最終，上帝從宇宙中消滅邪惡的慈愛行動也將有效地消除憤怒，因為再也不會有任何不公正或邪惡之事。完美之愛的關係只會有永恆的幸福和正義。再也不會有神聖的憤怒，因為不再需要。這是多麼奇妙的想法啊！

有些人擔心神聖的憤怒可能會無意中被認為是為人類的復仇鋪路。閱讀**申32：35；箴20：22；箴24：29；羅12：17-21和來10：30**。這些經文如何防範人類的復仇？

根據《聖經》，上帝有權施行審判，而且當祂審判時，祂總是以完全的公正來審判。《舊約》和《新約》都明確地為上帝的復仇保留一席之地。正如保羅在羅12：19中所寫，「親愛的弟兄，不要自己伸冤，寧可讓步，聽憑主怒；因為經上記著：『主說：伸冤在我；我必報應。』」

雖然上帝最終會審判不公和邪惡，但基督已為所有相信祂的人開闢道路。事實上，耶穌會「救我們脫離將來[的]忿怒」**（帖前1：10；與羅5：8、9比較）**。這是按照上帝的計畫：「上帝不是預定我們受刑，乃是預定我們藉著我們主耶穌基督得救。」**（帖前5：9）**。上帝的憤怒並沒有消失，但相信耶穌的人會因基督而從這樣的憤怒中得拯救。

基督的贖罪如何維護公義，同時將我們從憤怒中拯救出來？認識到即使你有缺點，祂仍然為你做好了準備，你是否應對別人更加仁慈？

進修資料

閱讀懷愛倫《先祖與先知》〈金牛犢〉，原文第315-330頁。

在談到金牛犢的罪時，懷愛倫寫道：「以色列人曾自願立約服從耶和華的威權，如今竟犯了叛逆的罪，得罪了那厚賜百福予他們的王。為維護上帝的政權起見，這些叛徒必須受到懲罰。然而就是在這事上，上帝還是顯出祂的慈憐。祂雖然維護祂的律法，同時祂也賜人選擇的自由，給人人悔改的機會。只有那些頑梗不化的人才被剪除。

「這罪實有懲罰的必要，為要向周圍的列國說明上帝對於拜偶像之罪的憎惡。摩西作為上帝的代表，必須在叛徒身上執行審判，藉此對他們的罪行作一次嚴肅而公開的抗議。將來以色列人指摘鄰邦拜偶像的罪行時，他們的仇敵必要反控他們說，他們這以耶和華為上帝的人曾在何烈山製造並敬拜一個牛犢。那時以色列人雖然不得不承認這可恥的事實，但他們可以指著這些犯罪之人所遭受可怕厄運，證明上帝並沒有容許或原諒他們的罪。

「這罪之所以必須受到刑罰，非但是為了上帝的公義，也是為了上帝的慈愛……這幾千個人滅亡乃是出於上帝的慈悲，為要防止億萬人必須受刑。可見祂必須刑罰少數人，為要拯救多數人。」——懷愛倫，《先祖與先知》，原文第324、325頁。

討論問題

❶你認為為什麼這麼多人對神聖憤怒的概念感到困惑？有什麼想法可以幫助你去理解它？

❷當人們自己尋求復仇之道時，總是會出現哪些問題，而它們卻是上帝尋求復仇時永遠不會出現的呢？

❸在金牛犢的叛亂事件後，上帝對以色列的審判為何也是祂施憐憫的例子？《聖經》中還有哪些例子表明，上帝的審判也是一種愛的行為？

❹儘管我們知道上帝公正地對邪惡感到憤怒，並以完全公平的方式施行審判，但對我們來說，不對人定罪究竟有多重要？請根據林前4：5特別討論這一點。